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7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汇海技术的股东陈宇峰为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此汇海技术减持本公司股份将涉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其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公司股东汇海技术因自身经营需要，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913,12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2%。

2020年8月17日，公司收到汇海技术的《减持计划完成情况告知函》，自2020年2月17日至2020年8月16日期间，汇海技术未减持本公司股份。

截止上述告知函出具之日，汇海技术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汇海技术的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汇海技术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备查文件：汇海技术《公司减持计划完成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